

[美]黄运基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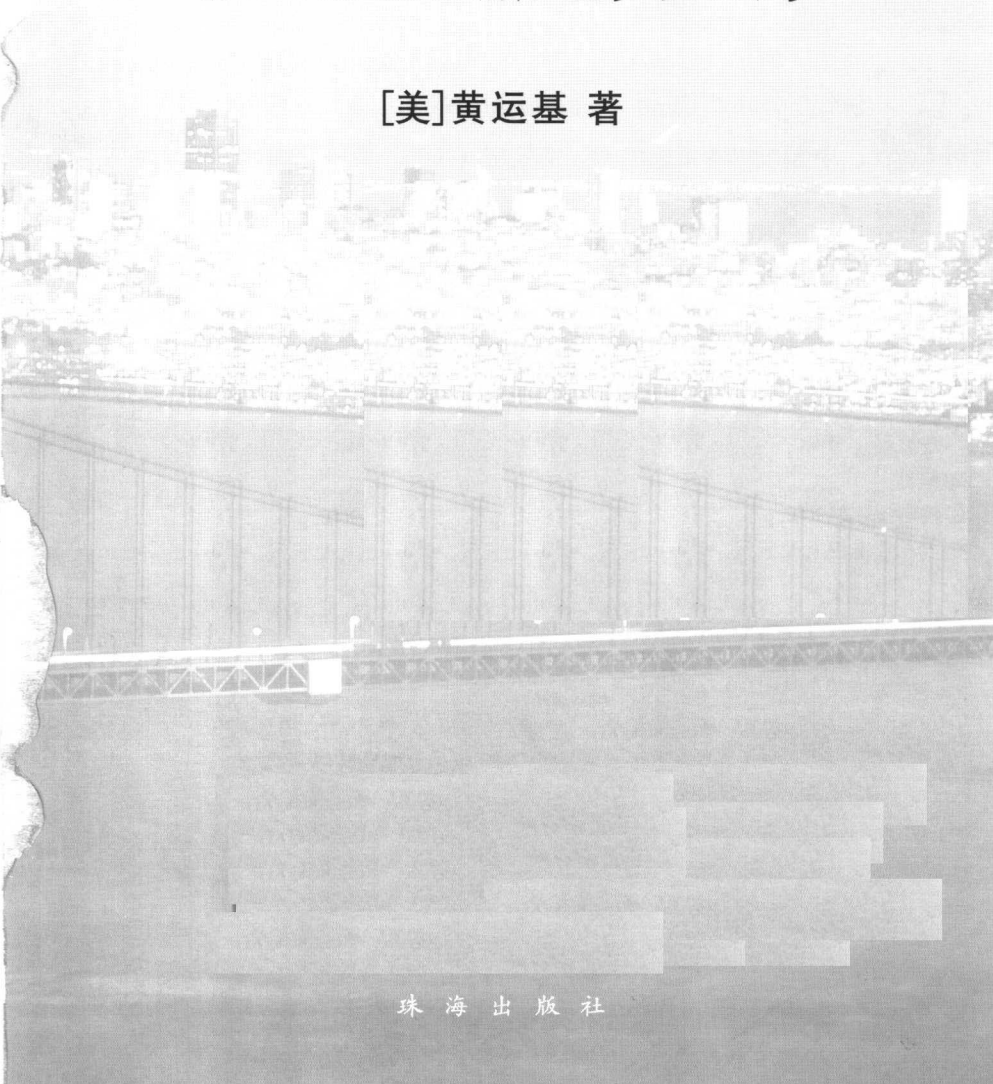
# 旧金山 激情岁月

文坛“草根文群”的带头人  
异族男女间的心灵撞击  
唐人街小人物的苦乐人生

珠海出版社

# 旧金山激情岁月

[美]黄运基 著



珠海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旧金山激情岁月 / (美) 黄运基著. — 珠海: 珠海出版社, 2004.1

ISBN 7 - 80689 - 181 - 1

I. 旧… II. 黄… III. ①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美国 - 现代②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美国 - 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00067 号

### 旧金山激情岁月

©黄运基 著

责任编辑: 吕唯唯 李向群

终 审: 罗立群

装帧设计: 大 宇

出版发行: 珠海出版社

电 话: 0756 - 2639345 邮政编码: 519002

邮 购: 珠海出版社图书邮购部

电 话: 0756 - 2639346 邮政编码: 519002

地 址: 珠海市香洲银桦路 566 号报业大厦三层

E - mail: zhcs@zhcs.com

网 址: www.zhcs.com

印 刷: 广东省农垦总局印刷厂

开 本: 850 × 1168mm 1/32

印 张: 9.625 字数: 200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1 月第 1 版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 - 80689 - 181 - 1/I·475

定 价: 1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草根阶层的文学立言（代序）

——黄运基小说创作论

黄万华

黄运基是可以被视为美华文学“草根文群”的带头人的，这不仅在于他年少漂泊美国，长期辗转社会生活底层，有过当排字工、清洁工、储运工、侍者和花农等丰富经历，也不仅在于他创办的《美华文学》（前身为《美华文化人报》）聚集了一大批美华作家，成为90年代崛起在多元的美华文坛的“草根”文学的主要阵地，更在于他的小说创作构成了美华文学“草根文群”的重要基石。

美国西岸城市旧金山，是渡海东来的华侨最早的聚居之地，其华裔人口已占总人口的近五分之一，当地的唐人街已是海外规模最大的“中国城”。唐人街的奇妙就在于它在异域土地上保持着与原乡文化千丝万缕的血缘联系，提供着具有无限生命活力和发展潜质的社区环境，为无数华族普通民众的栖身、发展构筑起一种异乡家园。黄运基在这样的环境中生活了半个多世纪，他不仅对充溢在那里的小人物的悲欢离合、喜怒哀乐烂熟于心，也对唐人街所包含的民族历史有深刻认识。早

在他从事小说创作前，他就长期从事华文报业，所办《时代报》等面向唐人街社会，影响广泛。这种职业使他在感同身受唐人街普通百姓的生命体验时，也进一步关注起影响着唐人街命运的时代、历史等因素。

自信，才构成生命的充实；痴迷，方酿成文学的完美。出身贫寒、自修入门的黄运基多次讲过：“因为有话要说，所以才写作，所以才办报……”从60年代起，他就“旋风般写作，旋风般投稿”，在文字中一吐爱憎，寄寓悲欢。在历尽坎坷、阅遍人生之后，他又要以小说来发掘华人移民开发美国西部的尘封历史，留摄唐人街小人物的苦乐人生，呈现华人文化对美国多元文化格局的贡献和价值。黄运基用他在生活磨难中从未失却的自信和他对文学的痴迷，酿成了他的小说。

黄运基写唐人街小人物，从未有居高临下的姿态，他了悟他们的世俗愿望中包含的人生价值，正是种种物质层面上的世俗追求催使数以万计的华人漂洋过海，为美国的最早开发做出了历史性贡献。所以，黄运基的小说在表现唐人街小人物的生活时，总是显得特别善解人意，平等的视野使他能在华人世俗生活的描写中折射出华人移民历史的厚重。中篇小说《菊园泪》呈现的是美国“硅谷”经济出现前，华人花农在传统经济模式中的生存状态。小说以赵邦、赵迅兄弟经营的菊花园为主要场景，串起了伙计黄秃子、“出笼鹅”、“没舵船”老雷伯、肥仔强等和来菊花园打工的女学生梁东红等的日常生活，在男婚女嫁、生儿育女的习俗描写中，呈现的却是华人漂洋过海的苦难历史。赵氏兄弟年轻时故乡天灾人祸，出洋谋生，漂泊于香港、南洋，最后落户于旧金山。赏花悦目种花苦，赵邦常常“日捱夜捱，蚊都睡着觉了，他还一个人在棚里扭亮电灯浇

水”，其妻背着小孩下田断蕊，结果孩子被药粉窒息夭折。他们就是在这样的生命代价中，以华人的勤劳，苦赚下家产，在美国立足。小说围绕着赵迅的婚事，描写了赵氏兄弟各立门户后仍以种花为业，在激烈竞争中谋求发展的种植遭遇，所呈现的华人生活习俗、心理情趣都细微动人。然而，黄运基写“琐事俗趣”，并非全然“趋众”，反倒有着文学使命感。所以，小说在对赵迅婚事波折的情趣盎然的描写中，隐现着祖国海峡两岸政局变动的影响，涌动着华人对母国故土的复杂情感。

黄运基的小说创作一开始就努力于从华人的生活习俗中，提升出中华民族文化的精气神韵，他往往感叹于中国国内对美国华人的片面了解，所以，让人们真正理解华人华侨的心理情感，成为他创作的立足点。短篇《曾任先生》是篇戏谑中道出人生悲凉的作品。主人公本名曾任生，漂泊海外有过种种坎坷，晚年随宗亲团回大陆故乡，临行前受人指点，得知中国国内如今看重头衔，为显身份不凡，印制了罗列三十余个“曾任”头衔的名片，之后华埠街坊都改称他为“曾任先生”了。然而还乡一趟，他无法适应乡里拜金风气，怏怏而归，在故乡梦的破灭中病逝了。小说写出了主人公侨居美国，但在固守、调适传统中倒也生活自得，让他难以忍受的是故乡在跟“国际”接轨中古朴传统的失落，亲朋旧好皆以“金钱”的眼光看待他的还乡。正是有感于此，黄运基执意要用小说让人们能清晰了解华人华侨在美国生活的真实形态。这种努力在他的长篇小说《奔流》（异乡三部曲第一部）中得到了集中体现。

《奔流》出版后，好评如潮。而在我看来，《奔流》最有价值的是作者的平民视角和“华侨”心态通过环环相扣的历史描述，艺术再现了几代华人的生命历程和美华社会的历史形态。

第一环：中国的历史怎样产生了一代又一代漂洋过海的“番客”？每当读到一些“浪子悲歌”、“生命思乡”的海外华人作品时，中国读者总会产生这样的疑问：漂泊在外如此苦思故乡，为什么不早点回来？《奔流》以余荣祖三代的漂泊生涯，建立了其历史述说的第一个基点。19世纪美国加州的淘金梦把两万多饥肠辘辘的中国劳工卖身到了旧金山，余荣祖的父亲就是其中的一个。1920年，“苛政猛于虎”的国内政局又逼使余荣祖的父亲把儿子带到海外谋生。父子两人清贫如洗，然而时值1947年，国共两次兵戎相见，政局动荡，余荣祖放心不下在大陆乡下寄人篱下的儿子小念祖，回乡带儿子到海外，如同父亲当年带自己远涉重洋一样。“马绍尔将军‘调处’中国内战失败……余荣祖当时就知道国内已经在进行全面内战，不是久留之地了”，这一笔清楚表明了近百年华人流落海外而不归的主要根由。

第二环：美国的机制是怎样“容纳”进华人移民的。《奔流》情节的第一个高潮是念祖抵美后被无理羁押于移民局。小说开头就写到余荣祖“父亲什么也没有留给他，只有一本已经残旧不堪的口供簿，字迹已经很模糊了。他也没有什么值得骄傲的东西可以传给儿子，就只有这一本口供簿了。他必须要让他把口供念熟，到了旧金山后应付移民局的审查……”这本日积月累变厚了的口供簿，暗示出余氏父子面对的将是一种含有种族歧视的排斥机制。旧金山移民局十三楼的长期羁押生活，被困两年的祥嫂绝望之中的悬梁自尽，余念祖被提审时遭遇的刁难折磨……都显示了华裔草根阶层移民在美国所要面对的排斥打击。后来，在整个美国社会的压力下，美国政府取消了种族歧视法案，但种族歧视的阴影仍浓浓笼罩着美国华侨华人社

会。更让华人愁云密布的是美国政治气候造成的压力：“这是一个疯狂的年代。这是一个是非颠倒、黑白混淆的年代。太平洋掀起了罕见的狂潮。连原是四季如春的旧金山，也突然变得异常的阴冷。街上的行人，蜷缩哆嗦，急步疾行，像要躲过寒风的吹袭。”这段闻字描述的正是50年代初美国当局奉行其排华政策，诱唆华人分裂而造成的阴冷情景。此时的华人正是在一个不乏种族歧视和政治偏见的异国他乡和毫无保护机制（即便是母国也无力保护他们）的生存环境中艰难挣扎。

第三环：上述两者的撞击孕育出怎样的华侨形象？小说开头写到余荣祖在船上对黎浩然说道：“要是祖国争气，谁愿意别井离乡，弄到妻离子散呢？”这种无奈道出了余荣祖一代华人漂洋过海的主要动因是谋生路，尚无文化交流的愿望。祖国的贫弱、美国社会的凌弱，都将他逼入了逆来顺受的痛苦境地。而对于余锦棠、黎浩然这样的华人来说，也主要是出于华侨社会的生存而作着抗争。余锦棠参加过“五四”运动，黎浩然则曾投身于抗日烽火，他们自然把华侨的生存跟祖国能否强盛紧密相连。所以，当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昭示出中华民族自立于世界之林的曙光时，他们激情难抑地投入到庆祝共和国诞生的群众运动中，即使面对死亡也毫不畏惧。

《奔流》中最让人兴奋不已的人物形象是余念祖。他强悍自立，对养育自己的祖国有着百摧不灭的爱；但同时，他又毫不排斥美国文化的教育，他同黑人占美、白人茉莉相处得亲密无间。在因朝鲜战争引起的动荡日子里，占美成了他的保镖，而茉莉则成了他的第一个恋人。余念祖是以始终不忘自己是民族文化之根的方式融入美国社会。这样一个既有赤子之心，又有开阔的文化视野的人物形象出现在四五十年代的美国社会，



表明了作者对美国华人历史的独到发现和深入开掘。身处逆境既高扬起民族生存意志和抗争斗志，又不缓滞融入居住国的文化进程，自尊自立而不自我封闭，正是华人移民历史得以延绵不尽的活力所在。

《奔流》所表现的华裔移民历史中的“三环”是极有启迪意义的。20世纪华文文学中，海外华文文学的丰富性、复杂性就在于它积淀了多种因素。《奔流》描写的“三环”，正好分别侧重投射出本世纪中叶中国本土历史、美国历史、华裔移民历史的某些影像。这些影像又被置于全球历史变动的背景上，因而显得浓重而清晰。《奔流》用基本写实的历史叙事方式，重现了华裔移民跟母国和居住国关系的构筑过程，这对于各国华文文学开掘本国移民史的题材，都具有某种示范意义。只有从华裔移民的出国动机和本国历史的关系、立足他国的遭遇和居住国环境的关系等多方面进行艺术开掘，才有可能把握到华人移民历史脉搏所在，从而探寻到海外华文文学的生存空间。《奔流》的文学史价值就在于此了。

黄运基长期从事新闻报业，这种阅历不仅使他创作的倾向性和客观性获得了一种历史的平衡，也使他的作品往往具有历史的浓缩性。短篇小说《O.K. 马之死》将一部长篇题材的容量浓聚于五千余字的篇幅中，实得力于作者的新闻捕捉力和表现力：快速的新闻扫描将主人公“O.K. 马”几十年华人社区生活的时代背景勾勒得清晰丰满；细节的深度开掘和以一当十的穿插，明显具有新闻细节的浓缩性，使“O.K. 马”在左、中、右华人中都有争议的为人处事，勾连起40年代以来美国社会的风云变幻；在“O.K. 马”和美国女郎莱迪的交往上，小说虚拟性的艺术效用得到了充分发挥，但作者不露声色的叙

事语调仍如新闻报导一样，呈现着华人社会对“O.K. 马”的客观评价。更有意思的是，小说发表时，还附有一张清晰的照片，旁注：“看到这张照片，不禁使人联想起中国城的花园角，那是 O.K. 马生前的流连之处。”这种配置无疑增强着小说的新闻纪实意味。作者对他笔下的“O.K. 马”形象显然是有倾向性的，甚至不乏某种政治倾向性，然而，新闻纪实性和小说虚拟性的交融，使作品在呈现“O.K. 马”这一形象时，获得了一种几乎无法摇撼的历史可信性，因此，作者可以全然隐藏自己的倾向，而使小说形象变得意味深长。

1985 年，黄运基发表小说《陪审员》时，人们就感觉到他介入美国社会之深。不过，小说在描述一个华人充当陪审员的心理时，仍略为粗疏。可到了黄运基 90 年代所写小说，心理呈现的技巧就显得娴熟自如了。《旧金山激情岁月》中，白人女子茱莉留给 NJ 的十三封信，以内心独白的方式，将一个生活在越战时代叛逆气氛中的西方女郎陷于对异族男子的爱而不可自拔，却又最终毅然摆脱的心理历程表现得纤细毕露，和盘托出。这种敢于直接笔涉异族男女间的心灵撞击的写作，表明了作者在心理描写技巧上的自信、成熟。而最能显示这种成熟的是他的《寻》。这篇小说发表后，曾被中国国内包括《小说月报》在内的多家刊物转载。在作品中，两个异国青年，一场旅途邂逅，被作者用不同文化背景下男女青年间微妙的心理对峙，坦诚的心灵交流，写得浪漫诗意中透出人生的沉重和轻松。一张二十美元的钞票这样的俗物，被点染成跨越文化差异的心灵沟通的诗意象征，男女主角不同漂泊中殊途同归的心灵历程，在作品中交织而烘托，升华起一种人类共同的梦境。这些，都使这篇情节不乏吸引力的小说更具有了心理震撼力。

黄运基仍在写“草根”阶层小人物，然而，他已经更多地关注“草根”阶层的精神寻求，尤其是个体性的心灵需求了。

作者为山东大学文学院教授，主要著作有：《新马百年华文小说史》、《文化转换中的世界华文文学》、《美国华文文学论》等。

## 目 录

|                     |       |
|---------------------|-------|
| 草根阶层的文学立言（代序） ..... | 黄万华 1 |
| 寻 .....             | 1     |
| O.K. 马之死 .....      | 14    |
| 曾任先生 .....          | 27    |
| 无形的网 .....          | 34    |
| 唐人街风云 .....         | 48    |
| 夏 莲 .....           | 70    |
| 旧金山激情岁月 .....       | 90    |
| 家在金山 .....          | 125   |
| 父子情 .....           | 144   |
| 陪审员 .....           | 159   |
| 杀戮者 .....           | 177   |
| 菊园泪 .....           | 186   |
| 情锁金门 .....          | 278   |

## 寻

“香槟，很想你。见字请即和我联系。丽莎。邮箱 88 号，纽约 10027。”

翻了半天报纸，没找到合适的招聘广告，却在不经意间瞥见这则《寻人启事》。

我揉着脑门琢磨了好一阵，怎么也想不起丽莎这名字和我有什么相干。而知道我的绰号的只有寥寥几个哥儿密友，没女的，更没一个什么丽莎。

天下有绰号的人很多，叫“香槟”的大概也不缺。我这样想。

连续三日我都在报上看到这则《寻人启事》。

好奇心这东西很能折腾人的。如果没这东西，我们人类迄今还会呆在丛林和山洞里。

于是，我拨响了电话。报馆广告部的小姐用职业性的温软声腔告诉我：“对不起，我们帮不了你的忙。我们所知道的也就是广告里那几句。广告费已预付了三个月。你自己按那邮址去查询吧。多谢你的电话。”

人家要找的“香槟”未必是我。贸然去查询，岂不出洋相？挂上电话，我就把好奇心塞回中国人安分守己的行为规范里去了。

过了大半个月，我在另一份英文纪事报的分类广告栏里又读到这则不屈不挠的《寻人启事》，这回多了几句——“我已经找到了自我。我曾到旧金山找过你，但没有运气。”

“找到了自我。”对了，是她。在我落满生活尘埃的记忆库里，若隐若现地浮凸出一张抑郁的脸庞……

两年前的初夏。

下一年度的学杂费、膳宿费像一条鞭子，驱使我四处奔波。如同一头空着四个胃袋的牛犊，追逐着美钞上那一片皱巴巴的绿色。

我决定投靠夏威夷 Hilo 岛一位亲戚，在他的餐室当侍者。

在中国当过三年记者，来美国攻读大众传播的博士生，早已被美国式的现实撕开了中国式的颜面。无分贵贱的，早先我还这样维系自我的心理平衡，后来连这程序也省略了。

室友老刘苦起了脸。他劝我不用急，合适的工作总是赐予耐心等待的人。

格言很有哲理，却失之太抽象了。对我来说，“时间就是金钱”这句格言更深刻而且实际。暑假已过了一星期，我无法再耐心等待下去。听我亲戚说，那餐室生意很旺，当侍者小费可观，又包食宿，容易存钱。他还同意付我的机票费。更何况，我已别无选择。

收拾行囊时，老刘闷不作声。我有些歉然。我退了房去夏威夷，老刘要一个人付全部房租。他很吃力的。

然而，这是美国。

每逢我们的中国伦理观红肿发炎时，“这是美国”四个字都是特效消炎药。

从旧金山飞夏威夷的星加坡航空公司班机，将乘客囚禁在空中五个小时，于当地时间凌晨两点半在火奴鲁鲁国际机场降落。我拎着轻飘飘的行囊，离开机舱便径自走进机场咖啡室。前往希洛岛的最早一班 Aloha 小飞机是早晨五点半。

落地大窗将黑夜镶嵌起来，隔绝了海的喧响。我要在这里打发无聊的三个钟头。

咖啡室冷冷清清的。一个红发中年男人趴在半杯凉掉的咖啡前，扯着鼾。

我要了一份三文治和一杯咖啡。付过账后顿觉我这仅有五十余元的钱夹子又减轻了分量。我取奶和糖时，柜台前又来了个女子，手中拿着一张五元面额的钞票，要了杯咖啡，声音透着长途搭客的疲惫。

“三文治多少钱？”她问。

“三元半。”女服务员熟练而且精确。

那女子捏着剩下的两元五分，尴尬地摇头道：“不要了。”

我回到置放行囊的桌位坐下。见那女子端着咖啡很踌躇的样子。四下空荡荡的，她却拿不定主意拣哪张桌子。

或者，这是太多的选择带来的问题。

“到我这边一起坐吧。”我脱口发出邀请。

这在美国人也许不算太突兀。而在我，完全是困顿和落寞所致，突如其来，就这么说出口了。

“为什么？”她暗蓝色的眸子蓦地抖动。

“不为什么，”我说，“两个人可以聊天消磨时间，总比孤单单地对玻璃窗发怔好得多。”

因为惶惑，我的英语有点结巴。她那眼神很是特别，既不是惊异，也不是戒备，很散乱似的，透着寒气，能把人际的距

离一下拉远。

“对不起，如果你不愿意，请随便。”

这几句英语说得利索而且标准。我取出一本杂志，呷口咖啡，回到中国人的本分去。

那女子像是未能摆脱多元选择的困惑，片刻，她竟径直向我这边走过来。我注意到她的右腿有一点跛。

她在我前面坐下，把背上残旧不堪的旅行袋卸下，搁在腿旁。

她坐下来比走动时漂亮得多。那一头披肩棕色长发，用橡皮筋随便束起，别具风韵。她穿着低胸的、薄得近乎透明的白色紧身T恤，突出饱满的胸脯，线条优美的乳沟微微起伏。两条瘦长的玉腿裹在洗旧了的雪花牛仔裤里。

只是她那双蓝眼睛依然暗淡，了无神采。

不涂口红的嘴唇郁悒地深锁着。

“我叫余尚平。”我交代了聊天开始的例行手续。

“我从不把自己的姓名告诉陌生人！”

多么糟糕的开始。

“余，在中文里是我的意思；尚平，是崇尚和平的意思。”既然邀请有了回应，总得把谈话延续下去，只是我像在自说自话。我想不出什么西洋妙语可以调剂气氛，便说：“我最要好的朋友都叫我‘香槟’。”

她深锁的嘴角终于微微上翘，却问道：“你真的崇尚和平？”

我微微点头。

“我碰到的男人都爱暴力。”她说。

谈话总算在一个并不轻松愉快的题目上展开。



“不见得吧。”我说。

“那叫做男子汉的本色。”她褐色的双眉一剔，剔出好些鄙夷来。

“我好像从来没有那种本色。可我依然是男人。”

她不屑作答。瞳仁里又泛满寒意，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样子。

良久，只有那中年男人的鼾声隔着几张桌子在呼噜作响。

咖啡只啜剩半杯。

“要是你愿意自己静静地呆着，我可以换一个座位。”

她的反应是收拢散乱的目光，专注地盯着我，眼神仍是冷冷的。

“有什么法律规定，两人坐在一起非要谈话不可的？”

没想到进出这么不近情理的一句。

我耸耸肩，却耸得很不够西化和完美，连自己也觉得别扭。

“我们就这样无言相对，那不太闷了一点吗？”

“那是你的问题，不是我的。”她很好辩，像个见习律师。  
“每个人应该有说话的自由，也应该有不说话的自由。”

“好吧，我尊重你的自由。”

我归于沉默。咖啡室里只剩下杂志翻动的声音，那酣睡者的鼾声，偶尔有闷雷一般的飞机起降噪音。

我埋头阅读，并为里面的幽默小品发过两次笑，后来又看过两次手表。

“你似乎是个很随和的人，名如其人。”

她突然主动发话。

我抬眼瞅瞅她，问：“你是说‘香槟’这绰号？”